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2-008
转债代码:110038　　转债简称:济川转债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瑞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泰兴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9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一)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二)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三)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

(一)“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定期开放式,公司投资期限自2022年1月26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为182天(2022年1月26日-2022年7月27日)。

(三)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为182天(2022年1月27日-2022年7月2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将不超过2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管理目的

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济川有限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90,000万元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济川有限50,000万元购买“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工银瑞信	基金类理财产品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	业绩报酬提取基准4.8%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自2022年1月26日起,无固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非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济川有限20,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民生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20,000	业绩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3、济川有限20,000万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民生银行泰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20,000	业绩比较基准:央行最新公布的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谨慎决策,跟踪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名称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的类别	固定收益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自资产管理计划成立之日起每周一、周三、周五开放参与、退出(如遇非工作日,则该开放日取消)。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实现投资收益
主要投资方向及投资比例	本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本计划总资产的80%。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变动等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之外的因素导致前述比例被动超限的,管理人应当在流动性受限资产可出售、可转让或者恢复交易的十五个交易日内调整至符合相关要求。
产品风险等级	中低风险等级(R2)

2、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FGAB61101A
发行人/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方式	公募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运作方式	开放式净值型
产品风险等级	二级,固收低风险水平。理财产品的整体投资风险较低,投资风格稳健。产品本金遭受损失的可能性较低,产品净值可能发生小幅回撤。本风险等级为银行自行评定,仅供参考,银行并不对前述风险等级结果的准确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银行有权调整到期日,详见银行公布的当期理财产品公告。
持有期规则	客户T日的有效申购,自受理每笔产品份额申购的开放日的下一个自然日起,每182个自然日为一个持有期。在产品认购期内认购的份额,自产品成立日起,每182个自然日为一个持有期。 本产品成立后每个开放日接受客户的申购申请,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为每个开放日当日北京时间9:00-15:00,每个开放日15:00(不含)前受理当前开放日的申购申请,开放日15:00后的申购申请将作为预约申购申请顺延至下一个开放日受理。 客户持有的理财产品份额在对应的持有期到期日15:00之前可提出赎回申请,持有期到期日15:00之后的赎回申请将作为预约赎回申请顺延至下一个持有期到期日受理。未申请赎回的理财产品份额自持有期到期日次日起进入下一个持有期封闭运作。 持有期起始日为受理产品份额申购的开放日的下一个自然日;持有期到期日为自持有期起始日起至持有一个或N个持有期的结束日;客户申购的份额在每个持有期到期日可以赎回,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产品开放日赎回,客户未赎回的份额的下一持有期到期日不随之顺延;客户的实际持有天数可能会因为节假日发生变化。
分红/分红方式	管理人将视本产品运作情况进行分红,分红方式仅限现金分红。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2%(年化)。 本业绩比较基准由管理人依据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及比例、投资策略,并综合考量市场环境等因素制定。 根据相关指数构建的模型回测,过去3年滚动投资182天达到业绩比较基准的概率不低于75%。投资期限、业绩比较基准或其他要素改变时,前述概率可能有所变化。模型不代表实际投资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仅作为银行提取浮动管理费的依据,不构成银行对本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等不定期调整该业绩比较基准,并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披露,披露后自下一封闭期起生效。
产品费用	固定管理费用0.03%/年、销售费0.03%/年、托管费用0.03%/年

3、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产品登记编码	C1030521000485(投资者可依据该编码在中国理财网www.chinawealth.com.cn查询产品信息)
产品代码	FBAE68609G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运作方式	开放式净值型
管理人/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风险等级	二级,固收低风险水平。本产品风险评级为管理人内部评定,仅供投资者参考,管理人并不对产品风险评级结果的准确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理财产品预计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管理人决定的提前终止日为终止日,详见管理人公布的当期理财产品公告。
持有期规则	投资者开放日的有效申购,自管理人受理每笔产品份额申购的开放日的下一个自然日起,每182个自然日为一个持有期。在产品募集期内认购的份额,自产品成立日起,每182个自然日为一个持有期。 持有期起始日为产品成立日或管理人受理产品份额申购的开放日的下一个自然日;持有期到期日为自持有期起始日起至持有一个或N个持有期的结束日;投资者的实际持有天数可能会因为节假日发生变化。 对于每份理财产品份额,设定N个固定期限的持有期,在对应的理财产品份额的持有期内,投资者无法赎回该部分理财产品份额,但可提交预约赎回申请,该部分理财产品份额的赎回将在持有期到期日受理,持有期到期日如遇节假日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开放日。 即,投资者持有的理财产品份额的可赎回日需要满足: ①持有期到期日; ②产品开放日。 投资者未赎回份额的下一持有期到期日不随之顺延。
业绩比较基准	央行最新公布的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2%。 本业绩比较基准由管理人依据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及比例、投资策略,并综合考量市场环境等因素制定。 根据相关指数构建的模型回测,过去3年滚动投资182天达到业绩比较基准的概率不低于85%。投资期限、业绩比较基准或其他要素改变时,前述概率可能有所变化。模型不代表实际投资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过往投资经验及对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市场波动的预判而对本理财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业绩比较基准不代表本理财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亦不构成管理人对本理财产品的收益承诺。 ▲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等不定期调整该业绩比较基准,并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披露,披露后自生效日起生效。
产品费用	固定管理费用0.2%/年、销售费0.3%/年、托管费用0.03%/年
收益分配方式	管理人将视本产品运作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分配方式仅限现金分配。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90,000万元购买相关理财产品,上述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同业存单、公司信用类债券、次级债、二级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债券;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商品及金融期货、期权、互换和远期合约,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公募基金等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公司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和严格控制风险、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本次使用9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控制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的投资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工银瑞信主要股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16)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财务指标请参见公司年报。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464,670,298.49	10,515,832,622.85
负债总额	2,779,676,295.39	2,752,651,384.65
净资产	8,684,994,003.10	7,763,181,238.20
货币资金	4,085,296,933.46	2,959,156,601.04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595,160,443.44	1,781,691,163.33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08,529.6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9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2.03%。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4.25%,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年度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和严格控制风险、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济川有限将不超过2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	-	-	40,000
2	华泰泰合金(如意宝)系列	6,000	-	-	6,000
3	阿盈象固收稳健一年封闭式1号私募C理财	10,000	-	-	10,000
4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	-	-	50,000
5	中国民生银行富竹纯债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款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6	中国民生银行贵竹固收增利182天持有期自动续期(对公)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合计				-	14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4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8.8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4,000
总理财额度					270,000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与Polypore开展合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2021年1月31日,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与Polypore开展合作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与Polypore International,LP(以下简称“Polypore”)的下属子公司Polypore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Polypore Hong Kong”)签订Agreement on Subscription For Capital Increase和Joint Venture Agreement,同意在满足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后,上海恩捷和Polypore Hong Kong在规定的期限内分别对上海恩捷的全资子公司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284万元和人民币4,116万元,增资完成后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成为合资公司,上海恩捷持有其51%的股权,Polypore Hong Kong持有其49%股权,双方对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将增加至人民币25,000万元;首次增资完成后,上海恩捷和Polypore Hong Kong再次对合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45,400万元,投资总额将增加至人民币136,000万元。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1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下属公司与Polypore开展合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号)。

2、2021年2月24日,由于Polypore自身的经营需要,本次交易对手方由Polypore Hong Kong变更为PPO Energy Storage Materials HK, Ltd.(以下简称“PPO HK”),PPO HK是Celgard,LLC的全资子公司,是Polypore的全资孙公司。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25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下属公司与Polypore开展合作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号)。

3、2021年7月,本次交易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下属公司与Polypore开展合作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2号)。

4、2021年9月,上海恩捷和PPO HK完成对合资公司的第一次增资,合资公司对其股东及出资情况、董事和监事等进行变更,合资公司名称由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恩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恩博”)。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下属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9号)。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恩捷和PPO HK签订的Agreement on Subscription For Capital Increase和Joint Venture Agreement,上海恩捷和PPO HK于近日完成对江西恩博的第二次增资,并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宜春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工商登记变更的主要事项

(1)注册资本由“8400万人民币”变更为“45400万人民币”

(2)投资总额由人民币25,000万元变更为136,000万元

(3)变更前,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840,000	51%
PPO Energy Storage Materials HK, Ltd	41,160,000	49%
合计	84,000,000	100%

变更后,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1,540,000	51%
PPO Energy Storage Materials HK, Ltd	222,460,000	49%
合计	454,000,000	100%

除上述变更外,江西恩博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

2、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江西恩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3MA39TRN25F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4)住所: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高新产业园区永安路以南有训路以东

(5)法定代表人:Alex Cheng

(6)注册资本:454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1年1月20日

(8)营业期限:2021年1月20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时,按照宜春市行政审批局提出的要求,江西恩博对《江西恩博新材料有限公司章程》一并进行了备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开展合作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合资公司未来尚存在因合作、技术、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运营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合资公司的管理体系和内控机制,以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督促合资公司审慎开展业务。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付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恩捷转债”将于2022年2月11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恩捷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6.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2年2月10日;

3、除息日:2022年2月11日;

4、付息日:2022年2月11日;

5、“恩捷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6、“恩捷转债”本次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2年2月10日,凡在2022年2月10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2年2月10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7、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22年2月11日;

8、下一付息期间利率:1.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1号)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6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根据《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上市公告书》”)的有关条款约定,在“恩捷转债”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恩捷转债”2021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0日期间的付息事项公告如下:

一、“恩捷转债”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8095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人民币160,000.00万元(1,600万张)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人民币160,000.00万元(1,600万张)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年2月28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2月11日至2026年2月11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9、债券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10、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恩捷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付息是“恩捷转债”第二年付息,期间为2021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0日,票面利率为0.60%。

(2)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恩捷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恩捷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恩捷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B:指“恩捷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恩捷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3)付息方式

①“恩捷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恩捷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恩捷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恩捷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无

14、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对“恩捷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恩捷转债”信用等级为AA级。根据新世纪于2020年5月15日出具的《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0)100053),维持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恩捷转债”信用等级为AA。根据新世纪于2021年5月14日出具的《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编号:新世纪跟踪(2021)100043),维持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恩捷转债”信用等级为AA。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为“恩捷转债”第二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1年2月11日至2022年2月10日,当期票面利率为0.60%,每10张“恩捷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00元(含税)。对于持有“恩捷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4.80元;对于持有“恩捷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年34号)规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6.00元;对于持有“恩捷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10张派发利息6.00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三、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规定,“恩捷转债”的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如下:

1、债权登记日:2022年2月10日(星期四);

2、除息日:2022年2月11日(星期五);

3、付息日:2022年2月11日(星期五)。

四、本次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2年2月10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恩捷转债”持有人。

五、债券付息方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付用于支付利息的资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恩捷转债”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因此,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禹雪

咨询电话:0877-8888661

电子邮箱:groupheadquarter@cxxcl.cn

八、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2-004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上市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2022年1月26日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申请材料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公司已于2022年1月27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2022年1月27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

鉴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的信息披露媒体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上市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appindex.html?lang=zh

英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appindex.html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的核准和/或批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39　　证券简称:亿华通　　公告编号:2022-005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因公司已启动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事宜,故聘请H股上市审计机构对公司截止日为2021年9月30日的财务报告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计准则进行了审阅,公司依据审阅后的财务报告,对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正情况

1、《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更正前: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6,009,801.32	146.37	373,783,514.78	18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77,946.41	-999.06	-72,031,054.6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412,615.50	-3,512.49	-84,150,627.8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871.05	-1.02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871.05	-1.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减少2.81个百分点	-3.19	-
研发投入合计	39,087,583.89	25.06	118,256,075.60	74.9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27	减少14.81个百分点	31.64	减少20.7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297,756,265.88	……		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95,514,310.85	……		5.33

更正后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5,712,801.34	146.08	373,486,514.80	18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02,561.76	-2,142.47	-70,755,67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137,230.85	-	-82,875,243.2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1,795.13	-1.0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1,795.13	-1.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减少2.51个百分点	-3.13	-
研发投入合计	37,618,864.40	20.36	116,787,356.11	72.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71	减少15.37个百分点	31.27	减少21.0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61,004,471.97	……		1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59,962,617.95	……		8.16

2、《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更正前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146.37	主要系公司业务始终聚焦于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同时受益于氢燃料电池行业的良好发展态势的有利影响,公司部分批量订单于三季度完成交付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189.49	主要系公司业务始终聚焦于氢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同时受益于氢燃料电池行业的良好发展态势